

标段编号: 44039220251023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铁熙府DGH地块户内门采购及安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12日

深铁熙府 DGH 地块户内门采购及安装工程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 4403922025102300101Y001

投标人名称: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 朱春涛

投标日期: 2025_年_11_月_11_日

目 录

- 1、投标人同类产品供货业绩
- 2、体系认证证书
- 3、售后服务机构
-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及相关证明材料
- 5、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 6、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 7、其他



1、投标人同类产品供货业绩

投标人名称：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供货时间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1	缙山府项目室内房间门供货及安装工程合同	深圳市	2022年8月	1668.86	
2	广州市嘉万房地产空港经济区人和镇住宅建设项目四组团户内门供货及安装工程合同	广州市	2022年8月	553.78	
3	卓越旭辉江屿海项目户内门供货及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南地块)	珠海市	2021年3月	2235.82	
4	海广龙湖海口TOD项目商住房PVC户内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合同	海口市	2024年3月	2857.21	
5	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木质房门和厨房门供货及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深圳市	2022年9月	901.22	
6	广州白云钟落潭光屿南方项目一期户内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合同	广州市	2023年11月	670.99	
7	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	深圳市	2024年6月	886.00	
8	深圳凤鸣水岸项目	深圳市	2023年5月	430.20	
9	战略集团华南区域 2020-2022年度(二年期)户内门制作安装工程集中采购框架协议	华南区域	2020年	/	
10	房内门集采战略协议(绿地) 2023~2025年	国内	2023年	/	

缙山府项目室内房间门供货及安装工程合同

分包工程合同

缙山府项目室内房间门供货及安装工程合 同

发包方（甲方）: 深圳市君兆泥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8月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合同编号: CV-YH-工程类-117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君兆泥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缙山府项目室内房间门供货及安装工程

二、承包范围:

室内房间门供货及安装工程。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工期:

具体供货安装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造价为:

暂定总价 固定总价

1. 合同含税固定总价: ￥16,683,864.04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仟陆佰陆拾捌万叁仟捌佰陆拾肆元零肆分, 其中含 13% 增值税(专票)。

2. 合同含税暂定造价: ￥/元, 大写: 人民币 /, 其中含 / 增值税(专票)。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九、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公章）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 29 号 8 栋

单位代表：

日期：2022 年 08 月 31 日

电 话：18718570746

传 真：

开户银行：广州农商银行白云支行

帐号：345104001000000839



合同附件 2-龙湖空港经济区户内门项目

LONGFOR[®] 龙湖

(992)

合同编号: GZHT202208050002

广州市嘉万房地产空港经济区人和镇住宅建设项目
四组团户内门供货及安装工程合同

甲方: 广州市嘉万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年8月



广州市嘉万房地产空港经济区人和镇住宅建设项目
四组团户内门供货及安装工程甲方(需方): 广州市嘉万房地产有限公司乙方(供方):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结合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州市嘉万房地产空港经济区人和镇住宅建设项四组团户内门的采购事宜,根据乙方与龙湖集团签订的《龙湖集团 2021-2022 年度户内门工程(广东区域)供货安装集中采购协议》之约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1. 合同金额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金额 5537812.84 元;(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叁万柒仟捌佰壹拾贰元捌角肆分)

税率: 13%。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金额不变,税款按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合同总金额随之调整。清单明细见附件。

2. 质量要求:产品质量按照《龙湖集团 2021-2022 年度户内门工程(广东区域)供货安装集中采购协议》约定执行。

3. 供货安装工期:

项目名称	批次	钢板体系	下单生产时间	门框送货时间	门扇送货时间	安装完成时间	项目竣工验收时间	集中交付时间
人和天碧项目	17#、18#、19#、20#、21#	铝模	2023/6/10	2023/7/10	2023/7/30	2023/9/30	2024/4/30	2024/12/30

备注:以上时间仅为参考时间,具体时间请以我司项目部通知时间为准

4. 本项目其他要求(如有): 详见合同需求

5. 乙方项目负责人: 吴成兵 16753846656

6. 送货地点: 广州龙湖白云人和云来项目 (现场工地甲方指定且车辆可以到达的地点,该地点为本合同履约地)。

7. 付款进度

7.1. 预付款: 无。



LONGFOR 龙湖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珠江东路 16 号高德置地 G 座 27 层

电话: 135 1013 6296

电子邮箱: ouyangfan01@longfor.com

乙方联系人姓名: 马兴飞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龙归龙河西路 13 号

电话: 18718570746

电子邮箱: 1123884540@qq.com

11. 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且未和解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12. 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签订地点为甲方住所地。本协议用中文书写, 一式肆份, 双方各执贰份, 具同等效力。

甲方:

甲方代表:

日 期:

电 话:



乙方 (合同章):



电 话: 15881880860



卓越旭辉江屿海项目户内门供货及安装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南地块)

甲方:

珠海市阜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3月

合同订立地点: 中山市东区街道良安大厦 19 楼 0203 单元

合同编号:



9.1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的约定具体详见附件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的协议；

9.2 甲方发出的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等有效的《工程联系函》，乙方应按要求实施，如乙方拒绝实施，甲方有权另择施工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另加 20% 的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9.3 乙方发现《工程联系函》涉及的设计变更与工程指令等有违反国家规定、影响工程质量或存在明显不合理或明显存在浪费情况的，乙方应在发现后立即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并在告知后的 24 小时内发出书面提交。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如被甲方采用，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奖励。

10 工程造价

10.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工程量为固定数量；

10.2 合同固定金额（大写）：贰仟贰佰叁拾伍万贰仟肆佰零捌元捌分；（小写）：
¥ 22,358,240.08 元；

① 不含税总价：¥ 19786053.17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柒拾捌万陆仟零伍拾叁元壹角柒分）；

② 税金（税率 13%）：¥ 2572186.91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柒万贰仟壹佰捌拾陆元玖角壹分）；

③ 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包工期、包材料、包质量、包验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需单独列出税率）等所需的一切费用。

10.3 计价依据：详见本合同附件一计价依据；

10.4 计价方式：工程量清单计价 / 综合单价；

10.5 《计价依据》中的单价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10.6 合同价款变更

10.6.1 当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法提出变更、指令、签证时，合同价款可根据实际进行调整；税率不参与上浮或下浮调整。调整的依据为：清单中的（单价 + 对应增值税税率的税金）× 增减的数量。

10.6.2 涉及甲方对发包工作进行变更的，在变更确定后 14 天内，乙方应提出变更合同价款的报告，经甲方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0.6.2.1 本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项目的单价，按本合同已有的单价变更合同价款；

10.6.2.2 本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项目的单价，可参照类似单价变更合同价款；

10.6.2.3 本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项目的单价，由乙方提出适当的变更单价，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10.6.2.4 乙方在双方确定变更后 14 天内不向甲方提出变更项目价款的报告时，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款的变更；

10.6.2.5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作变更，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10.7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包括的内容还有：总承包管理费和配合费。现场施工用水由甲方负责。





19.3.6 乙方未完善移交手续擅自撤场的，应该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9.3.7 因上述 19.3.3.1~19.3.3.3 解除合同的，甲方不支付乙方因撤出施工场所发生的费用，乙方负责承担甲方的所有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

19.4 合同终止

19.4.1 除履行正常质量保修外，甲方乙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19.4.2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甲方乙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20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乙双方分别保存 贰 份。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21 合同附件

附件 1 计价依据

附件 2 甲供材料、设备明细表

附件 3 甲限价材料、设备明细表

附件 4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明细表

附件 5 技术标准与配合要求

附件 6 服务标准承诺

附件 7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附件 8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的协议

附件 9 现场签证申报承诺函

附件 10 收款账号资料证明

附件 11 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附件 12 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 13 深圳房地产采购联盟供方信用记录共享协议

附件 14 工程红黄牌警示与问责办法

附件 15 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现场签证管理办法（2020 版）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盖章）：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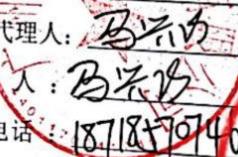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

时间： 20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8718570740

时间： 20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4-海广龙湖海口 T0D 项目 1#样板段、4#、5#、9#、14~17#PVC 户内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合同 (电子签章)

龙湖集团电子合同签署说明

本合同签署各方确认：

一、 签署与送达：

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采用电子签名的方式签署。本合同上的电子签名与纸质版文件上的手写签名或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的补充协议、相关通知、函件、单证及其他文件等，均可采用电子签名方式签署，前述文件签署后发送至发包人履约协同系统或电子签章平台或接收方指定邮箱之日即视为送达。

二、 生效时间：

本合同中约定合同生效日期的，以本合同约定的日期为准，本合同没有约定生效日期的，以各方电子签章的签章日期为生效日期。

三、 整体性说明

本合同以电子签名的方式签署，整份电子文档为一个整体，合同各方在本电子文档任何一处盖章即表示对整个合同权利义务及其他内容的认可，包括明示属于该签署方的权利义务或根据上下文合理推断、根据交易习惯归属于该签署方的权利义务。为了阅读便利，建议在以下“电子签章处”盖章，在以下“电子签章处”盖章后，整个合同（包括本文档中的合同正文以及所有相关附件、补充协议、声明、承诺、清单、图纸等）即对合同各方有法律约束力。无论其他页面中是否预留盖章处，均无需盖章，不影响本合同效力。

四、 失效说明

各方签署后，任何对本电子合同进行的修改，包含但不限于：文件合并、删减页面、增加内容或批注等，均可造成电子合同意义上的被篡改，该被篡改的文件将失去法律效力，但不影响其他未篡改的文件的效力。

五、 工程技术规范附件说明

本合同的相关工程技术规范在签署本合同之前，已经通过发包人系统发送电子版本至承包人，承包人已经收悉并承诺遵守该工程技术规范。该电子版本运用了哈希算法（SHA256）予以加密，哈希加密后对该文件的任何篡改均会导致哈希值的改变。双方确认以下哈希值对应的电子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FA32E8E54547A783D0BF2161B9869EF9092333E35A21F8DAF80BD01B6DFF881A】。

电子签章处 1：

（发包人、声明人、承诺人、接收单位、甲方等）



电子签章处 2：

（承包人、声明人、承诺人、接收单位、乙方等）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NNHT202403150016

海广龙湖海口TOD项目商住房

PVC户内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合同

发包人(建设单位): 海南天街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承包单位):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年3月

发包人: 海南天街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

消防法》, 经甲、乙方协商, 甲方同意将PVC户内门采购及安装工程交由乙方承担,

达成如下条款:

1. 工程范围



2. 合同产品单价

- 2.1 PVC 户内门单价：详见合同清单
- 2.2 单价构成：甲乙双方执行结算的单价，包含材料费、制作加工费、运输费、利润、税金及其他履行本合同所需费用，为工地到场含税单价包干费用
- 2.3 单价调整约定：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可根据项目需求调整产品分隔样式、色泽、材质和颜色（依甲方下单为准）；若制作尺寸不变，上述结算单价不因市场原材料价格调整而调整

3. 合同价款

A. 合同固定价款

-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伍拾柒万贰仟壹佰捌拾捌元壹角贰分（RMB28,572,188.12 元）
- 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贰拾捌万伍仟壹佰贰拾贰元贰角叁分（RMB25,285,122.23 元）
- 合同增值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捌万柒仟零陆拾伍元捌角玖分（RMB3,287,065.89 元）
- 计税方式：【A】一般计税
- 增值税税率：13%
- 税率调整约定：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不变，税款按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合同总金额随之调整

B. 合同暂定价款

- 合同暂定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RMB / 元)
- 不含增值税合同暂定金额（人民币，大写）：/ (RMB / 元)
- 合同增值税暂定金额（人民币，大写）：/ (RMB / 元)
- 计税方式：/
- 增值税税率：/%
- 税率调整约定：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综合单价不变，税款按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合同总金额随之调整

3.1 补充说明（针对 B 款不含增值税合同暂定金额）

该金额包含完成合同文件规定工程内容的一切费用，除因暂定工程量确定、设计变更或本合同允许的调整外，承包人不因人工费、货物价格（合同约定可调价材料除外）市场变动、清单完整性和准确性或费率等原因另行向发包人主张调整或赔偿



14.2本合同执行中有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向合同签约地（重庆市渝北区龙湖礼嘉办公区）的人民法院起诉。

14.3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及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产品清单

附件二：技术标准

附件三：技术要求施工合同保修维修条款

附件四：设计变更、工程技术洽商及现场签证办理协议

附件五：廉洁合作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开户行： 	开户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代表： 	代表：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专业分包标准合同

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木质房门和厨房门供 货及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 方：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 方：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丙 方：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9月16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合同编号： 2022060011



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暂定名）项目木质房门和厨房门供货及安装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发路 8 号金融基地 1 栋 11 楼 E1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 29 号 8 栋

总包方(以下简称丙方):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东西湖区台商投资区东吴大道特 1 号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丙三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1.1 词语定义

1.1.1 工程: 指甲方乙方在合同中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包括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

1.1.2 费用: 指不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的应当由甲方或乙方承担的经济支出;

1.1.3 工期: 指甲方乙方在协议及合同中约定,按照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本合同条款第十七条定义的“不可抗力”除外;

1.1.4 甲供材料、设备: 由甲方直接采购并供应给乙方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乙方履行相应的管理配合职责;

1.1.5 甲限品牌材料: 是指甲方限定了材料品牌,由乙方在甲方限定的材料品牌中选择并采购的材料;

1.1.6 甲限品牌限价材料: 由乙方在甲方限定的品牌进行采购,并按照甲方限定的价格进行结算的材料;

1.1.7 单价: 指供需各方约定的一个数量单位商品(或施工基准价)的不含税价格。

1.1.8 税金(专用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以商品(含应税劳务)在流转过程中产生的计税依据而征收的流转税。

1.1.9 书面形式: 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文件(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0 违约责任: 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1.1.11 索赔: 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己方过错,而是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实际损失或工期延误,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或顺延工期的要求;

费)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赔偿甲方损失:

9.3 乙方发现《工程联系函》涉及的设计变更与工程指令等有违反国家规定、影响工程质量或存在明显不合理或明显存在浪费情况的,乙方应在发现后立即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并在告知后的24小时内发出书面建议。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如被甲方采用,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奖励。

10 工程造价

10.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为暂定数量;

10.2 合同暂定金额(大写):人民币玖佰零壹万贰仟贰佰陆拾元玖角贰分; (小写): ¥9012260.92元;

① 不含税总价: ¥7975452.14元 (大写: 人民币柒佰玖拾柒万伍仟肆佰伍拾贰元壹角肆分)

② 税金(税率13%): ¥1036808.78元 (大写: 人民币壹佰零叁万陆仟捌佰零捌元柒角捌分)

③ 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包工期、包材料、包质量、包验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需单独列出税率)等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承保范围内所有工程、工作及义务所需的一切费用等。

10.3 计价依据:详见本合同附件1计价依据;

10.4 该单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在合同有效期内的材料设备、机械、人工等所有市场价格波动及政府政策调整带来的风险,未经双方协商一致,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做任何调整。价款中不包含总承包服务费(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丙方),水电费需由乙方与丙方协商确定。

10.5 《计价依据》中的单价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10.6 合同价款变更

10.6.1 当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法提出变更、指令、签证时,合同价款可根据实际进行调整,税率不参与上浮或下浮调整。调整的依据为:清单中的(单价+对应增值税税率的税金)×增减的数量。

10.6.2 涉及甲方对发包工作进行变更的,在变更确定后14天内,乙方应提出变更合同价款的报告,经甲方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0.6.2.1 本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项目的单价,按本合同已有的单价变更合同价款;

10.6.2.2 本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项的单价,可以参照类似单价变更合同价款;

10.6.2.3 本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项目的单价,由乙方提出适当的变更单价,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10.6.2.4 乙方在甲乙双方确定变更后14天内不向甲方提出变更项目价款的报告时,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款的变更;

10.6.2.5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作变更,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10.7 各方约定合同价款包括的内容还有: _____ / _____。

- 附件 11 收款账号资料证明
- 附件 12 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附件 13 廉洁合作协议
- 附件 14 深圳房地产采购联盟供方信用记录共享协议
- 附件 15 关于深圳湾神州数码国际总部（暂定名）委托管理的说明
- 附件 16 工程“红黄牌”警示与问责办法（2019 版）
- 附件 17 相关附表
- 附件 18：招标答疑
- 附件 19：工程量清单

(以下无正文)

签 署 页

甲方(盖章):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 张伟

乙方(盖章):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王文飞 2021.4.5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 _____

丙方(盖章):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军

委托代理人: 王

联系人: 周专用章

联系电话 : _____

时间: 2021年9月16日

蒋武印



广州白云钟落潭光屿南方项目一期户内门 供应及安装工程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 PCMS-HT23102533192

乙方合同编号:

甲方: 广州森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目 录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广州森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广州白云钟落潭光屿南方项目一期户内门 供应及安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光屿南方项目。

2. 承包范围、承包方式及内容

2.1 本工程防火门为：详见合同图纸和合同清单。

2.2 承包范围：广州白云钟落潭光屿南方项目 1#、6#、8#、10#、13#1、6#楼户内门

2.3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括但不限于：包质量、包工期、包验收、包安全、包服务、包维修等所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工作内容）。

2.4 工程内容：

2.4.1 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范围及初步图纸，完成设计深化并绘制出施工详图及节点大样图，报甲方及设计单位审核确认；

2.4.2 按甲方要求制作、供应所有户内门并且油漆到位，必要的成品保护措施保护后运送至工地现场，并安装完成；

2.4.3 按甲方要求提供所有户内门的全部五金件（包括执手、门锁、合页等）并安装完成；

2.4.4 负责完成按规范要求规定的各种材质检测（包括环保检测等），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内。

2.4.5 甲方保留现场抽样检查的权利，门扇、门框、门套等现场切开、核对大样图，若产品不符合要求将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乙方需承担所有给甲方带来的损失；若产品符合要求，甲方承担抽样门的费用。

2.4.6 负责所有防火门的供应与安装过程中与其他施工单位的配合，安装完成后的产品保护工作直至工验收；

2.5 其他补充条款：/

3. 工期

3.1 总工期：229 个日历天。

3.2 【1#6#8#楼】暂定开工日期为2023年10月31日，暂定竣工日期为2023年12月31日；

【10#13#16#楼】暂定开工日期为2024年4月5日，暂定竣工日期为2024年6月15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总工期日历天数与本条相对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总工期日历天数为准。总工期日历天数指自开工之日起的绝对日历工期，已考虑冬雨季及恶劣气候（如大风、沙尘、冰雹、持续高温等）、政府政治性会议或其他事件（如高考、运动会、重大节假日）等因素对工期的影响。

3.3 工期具体节点详见专用条款。

4. 工程质量

4.1 质量标准：详见专用条款第 6 条。

4.2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标准和规范。若本分包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有异，则按要求较高者执行。

4.3 违约责任：未达到工程质量标准，则乙方承担合同总价的 10% 的违约金。

5. 合同价款

5.2 除非另有规定，合同价款包括执行和完成合同所描述工作的全部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亦不论它们是否在签订合同时是否可以预料到。

5.3 其他补充条款：甲方根据项目发展需要，有权要求乙方一次或多次进场，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6. 计价与计量

6.1 计量规则：按樘计算。

6.2 计价方式：本合同采用总价包干方式（可调差项除外），包括总价及综合单价均闭口包干（可调差项除外）；

6.2.1 合同总价包含户内门各种材料采购加工费用以及运输费用、卸货费用、堆放费用、短驳费用、安装费用、辅料费用、管理费、保险费用、验收费用、技术服务（包括深化设计、技术指导和监督等）、成品保护费用、维修费用、利润、增值税销项税额及其他税金、风险金、水电费，以及为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2.2 合同总价已包括工资、物料、损耗量、增值税销项税额及其他税金、包装、运输、保险、贮存、机



- 4、中标通知书及确认回执
- 5、招标过程中往来文件
- 6、投标文件
- 7、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及补充招标文件
- 8、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补充协议等书面协议或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具有最高优先顺序，其中以签订时间在后的文件解释顺序优先。

14. 合同生效

14.1 合同签署时间：2023年11月28日

14.2 合同签署地点：广州市

14.3 合同双方约定本协议书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森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乙方：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马兴飞



盖章



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 T2、T3、T4 栋 防火门采购及安装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STZY-0408/2024

工程地点：深圳市
甲方：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



二、签约合同价

1、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 捌佰捌拾陆万零叁拾玖元壹角贰分(小写:RMB8,860,039.12元), 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8,000,479.40元(其中不含税价款7,080,070.27元, 增值税金额920,409.13元, 税率为13%) ; 暂列金额859,559.72元(其中不含税价760,672.32元, 增值税金额98,887.40元, 增值税税率为13%), 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 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2、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款按以下第 2 种方式确定。

(1) 以政府指定机构审计或审核结果作为最终结算价款和支付依据。

(2) 以经发包人审定的合同结算价格为准; 如按规定须经过政府指定机构审计或评审或审核, 则以政府指定机构审计或评审或审核结果为准。否则, 以发包人审核结果作为最终的竣工结算和支付依据。

(3) 以甲方组织审定结果作为最终结算价款和支付依据。

三、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述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应一并阅读和理解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适用招投标工程);
- (3) 专用条款;
- (4) 通用条款;
- (5) 项目管理和技术要求;
- (6) 合同价格清单;
- (7) 合同附件;
- (8)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补遗;
- (9)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互为说明。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之处, 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四、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五、乙方承诺

由于甲方将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乙方承诺, 保证完全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服务以及修补缺陷,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 T2、T3、T4 栋防火门采购及安装工程

贵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 T2、T3、T4 栋防火门采购及安装工程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捌佰捌拾陆万零叁拾玖元壹角贰分（小写：RMB8,860,039.12 元）。确定贵公司为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 T2、T3、T4 栋防火门采购及安装工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刘宇峰

2024 年 6 月 4 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05-70-03-103679028001

标段名称: 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T2、T3、T4栋防火门采购及安装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中标价: 886.003912万元

中标工期: 4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3-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5-2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3-25

查验码: 698741555150988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凤鸣水岸项目

**防火门、防火窗及防火卷帘供货及安装工
程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合同编号: SZ-JGS-GCHT-2023-041

甲方单位: 深圳市金桂商务信息有限公司

乙方单位: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5 月 19 日



负责保管直至现场具备进场条件。

2、乙方有义务提供技术指导、验收等技术支持工作，保证在正确的施工方法、正常的施工条件，确保防火门、防火窗及防火卷帘所有产品一次性通过所有相关部门的验收。

3、验收时，甲方、乙方、总包单位与监理同时到场，验收合格后各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

4、根据国家或地方有关规定需要政府部门进行验收检查的，以政府部门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为付款的必要依据。

5、因为提供的产品、设备的包装、品种、型号、规格、数量、质量等与甲方要求的不一致或存在以次充好、货不对板等问题的，无论是否通过交货验收，均视为没有交货，乙方按照本合同关于未按时供货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6、检验内容为：防火门、防火窗及防火卷帘外包装是否破损、变形、运输底盘是否完好、运输标志是否正常等。

(二) 防火门、防火窗及防火卷帘的调试

1、乙方在签订合同之前应尽快确认防火门、防火窗及防火卷帘设计图纸及有关说明，设计图纸由双方代表签字确认，与甲方提供的防火门、防火窗及防火卷帘设计图同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2、乙方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防火门、防火窗及防火卷帘的安装并应有成品保护措施。

3、乙方负责防火门、防火窗及防火卷帘安装后的调试工作，并负责安装调试过程中所有损坏配件的更换。

4、防火门、防火窗及防火卷帘安装完成，乙方按厂家标准调试合格后，甲方、乙方及监理单位应共同对防火门、防火窗及防火卷帘进行安装验收。双方验收合格后，乙方代甲方向当地质量技术监督局申报国家验收。通过当地质量技术监督局验收合格，则视为防火门、防火窗及防火卷帘符合合同、国家质量要求。

第九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一) 合同金额

1、已包含增值税税金，乙方需开具专用增值税发票。

2、本合同固定总价含税金额为：¥ 4,302,354.39 元（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万贰仟叁佰伍拾肆元叁角玖分）。

其中防火门、防火窗及防火卷帘采购固定总价含税金额为：¥ 3,886,734.55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捌万陆仟柒佰叁拾肆元伍角伍分），包含增值税金额为：¥ 447,146.45 元（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柒仟壹佰肆拾陆元肆角伍分），不含税金额为：¥ 3,439,588.10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叁万



签 署 页

甲方: 深圳市金桂商务信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19108471X4

地址: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经济开发区创业路 29 号

电话: 13543322056

开户银行: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云支行

账号: 345104001000000839



卓越集团华南区域 2020-2022 年度(二年期)公寓户内门制作
安装工程集中采购框架协议

供 货 合 同

甲方: 卓越置业集团(东莞)有限公司

乙方: 广州市白云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0.10

合同订立地点: 东莞市

合同编号: 1



卓越集团华南区域2020-2022年度(二年期)公寓户内门制作安装工程集中采购框架协议

供货合同

甲方: 卓越置业集团(东莞)有限公司

乙方: 广州市自云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0.10

合同订立地点: 东莞市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协议书

甲方(全称): 卓越置业集团(东莞)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广州市白云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材料/设备供货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1.1 词语定义

1.1.1 费用: 指不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的应当由甲方或乙方承担的经济支出。

1.1.2 工期: 指甲方乙方在协议书中约定,按照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供货天数,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交通瘫痪、工地及周边环境等所有影响因素,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除外。

1.1.3 书面形式: 指合同、信件和合法数据文件(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4 违约责任: 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1.1.5 索赔: 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己方过错,而是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或工期延误~~,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或工期顺延的要求。

1.1.6 小时或天: 本合同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

1.1.7 合同文件: 指组成合同的全部文件

甲方名称(加盖公章):

单位代表(签暑):



时间:

联系人:

电话:

蔡军

乙方名称(加盖公章):

单位代表(签暑):



时间:

联系人:

电话: 18718570746



户内门集采战略协议

甲方：上海博置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现就【上海博置】2023-2025年度户内门的战略直采合作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内容

- 甲方指定乙方为户内门的2023-2025贰年度战略直采单位之一，上海博置实业有限公司（下称“博置公司”）指定的项目公司相应材料和施工采购时，将根据产品定位和技术要求直接选定产品。乙方具体以各项目签订的户内门采购供应合同为准；
- 乙方需对博置公司指定的各在建工程项目的相应户内门选型提供市场动态、新技术应用等方面的信息、专业建议及培训服务等；
- 本协议项下甲方的权利同等适用于博置公司指定的项目公司；

本协议项下乙方的权利与义务同等适用于乙方下属公司或经过乙方授权的代理单位；

即博置公司指定的项目公司有权根据本协议的约定，与乙方及其下属公司或经过乙方授权的代理单位，签订具体的《XXX项目户内门采购供应合同》。

第二条 价格约定

- 合作单价为税前综合包干价，各项费用应为招标方确定之材料运至各项目工地之指定位置，完成约定保修期所有约定保修工作的综合包干价，包括生产成本、包装费、运输装卸费（含工地卸车费）、安装费、劳务费、管理费、样品费用、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费用、保险、利润，材料到工地的首次检验费以及其他批次产品检验不合格的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及战略合作协议和采购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投标单位给予招标单位的所有有关优惠。集采战略协议暂估总价_亿元人民币。
- 税前综合包干价，不随增值税率变动而变动，如国家税务部门对增值税率进行政策性调

自行承担。

第八条 协议解除或终止

有下列任何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并取消乙方战略直采单位资格，并从博置公司供应商序列中删除，对于已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保留进一步追偿的权利：

- 1、乙方委托其他单位或无代理资质公司供货给甲方下属各项目提供服务的；
- 2、乙方（包括乙方下属公司或经过乙方授权的代理单位）违反本协议书的约定，拒绝与甲方下属项目公司签订具体项目的户内门采购供应合同的；
- 3、甲方收到下属项目公司对乙方产品质量、施工进度、配合服务等的投诉（单个项目）达到3次及以上并经调查属实的；
- 4、未经得到甲方许可，擅自变更、超配本协议产品清单范围的规格、型号；
- 5、未经甲方许可，或向甲方下属单位提供超出本协议产品清单范围的产品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各种形式送样、选型、签约等）。
- 6、乙方将中标合同转包或分包其他单位的；
- 7、乙方违反户内门采购供应合同的约定，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或终止某一个或几个项目的合同的；
- 8、由于乙方违反合同约定发生质量问题的，或由此而导致甲方下属房产公司被第三方索赔或者受到有关政府部门查处的；
- 9、乙方不具备承担甲方开发的所有房产项目中，产品供货能力的；
- 10、甲乙双方对新增加的甲方开发项目所在地的货物运输费用不能协商一致的；
- 11、发现乙方成交价于报价存在虚报、串通、围标等情况的商业贿赂；
- 12、动态履约评估为“差”的；
- 13、被认为已无能力继续履约的其他情形。



第九条 协议有效期与协议终止

1.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协议截止时间为 2025/6/30，期满前1个月双方可协商修订本协议，但任何一方均没有期满续约或继续战略合作的义务；本协议对上述约定截止日甲乙双方之间已生效未履行完毕的具体指定分包合同继续有效，直至该指定分

包合同履行完毕。

2. 本协议一方在符合法律和本协议约定条件下提出终止协议的要求，必须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对方，在协议终止前双方仍应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各项义务，否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十条 其它约定

1、乙方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履约担保方式为：履约担保金或履约保函为 20 万元。

2、乙方出现以下情形时，甲方有权没收合同履约担保。

(1)、出现本协议第八条的情形之一。

(2)、在本协议履约过程中单方面要求变更付款条件、变更合作方式、提高战略价格、逾期不供货、售后服务不到位及其他违反战略协议和供货合同情形。

(3)、合同履约担保金的退还：本协议履行结束后且由乙方承接的采购供应合同完成结算后一次性无息退还给乙方。如乙方在后一期再次与甲方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则履约担保金不予退回，自动转到下一期使用。

第十一条 协议份数

本协议用中文书写，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效力，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附件 1：《户内门战略价格配置清单》

附件 2：货物采购合同（上海博置与供应方）

附件 3：合同附件

附件 4：合制电商平台合作服务合同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



2023-06-16 13:25:42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合同专用印章

电话：

传真：

2023-06-09 17:19:20

2、体系认证证书

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TiGroup 钛和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 331240107

兹证明 :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编码 : 9144010119108471X4

注册地址 :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8栋

经营地址 :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2栋、4栋 8栋1层/2层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

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此证书认证范围如下 :

防火门窗的生产

(认证范围 IAF Code : 06 ;17)

首次注册日期 : 2024-01-17

注册有效期至 : 2027-01-16

本张证书使用期至 2025-01-16, 请在该日期前完成监督或再认证审核并经评审后换发。

此证书所有权归属 TiGroup 并接受相关合同条款约束,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可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本机构网站 www.titcgroup.com, 及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Signed by

签发日期 : 2024-01-17

发证机构 : 钛和认证 (上海) 有限公司

CNCA 批准号 : CNCA-R-2017-331

地址 : 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767号7层705-709室

邮箱 : contact.cbe@titcgroup.com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TiGroup 钛和认证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 331240108

兹证明 :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编码 : 9144010119108471X4

注册地址 :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8栋

经营地址 :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2栋、4栋 8栋1层/2层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

GB/T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此证书认证范围如下 :

防火门窗的生产

(认证范围 IAF Code : 06 ;17)

首次注册日期 : 2024-01-17

注册有效期至 : 2027-01-16

本张证书使用期至 2025-01-16, 请在该日期前完成监督或再认证审核并经评审后换发。

此证书所有权归属 TiGroup 并接受相关合同条款约束,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本机构网站 www.titcgroup.com, 及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Signed by

签发日期 : 2024-01-17

发证机构 : 钛和认证 (上海) 有限公司

CNCA批准号 : CNCA-R-2017-331

地址 : 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767号7层705-709室

邮箱 : contact.cbe@titcgroup.com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TiGroup | 钛和认证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 331240109

兹证明 :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编码 : 9144010119108471X4

注册地址 :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8栋

经营地址 :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2栋、4栋 8栋1层/2层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

GB/T45001-2020 idt ISO 45001:2018

此证书认证范围如下 :

防火门窗的生产

(认证范围 IAF Code : 06 ;17)

首次注册日期 : 2024-01-17

注册有效期至 : 2027-01-16

本张证书使用期至 2025-01-16 , 请在该日期前完成监督或再认证审核并经评审后换发。

此证书所有权归属 TiGroup 并接受相关合同条款约束 ,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本机构网站 www.titcgroup.com , 及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Signed by

签发日期 : 2024-01-17

发证机构 : 钛和认证 (上海) 有限公司

CNCA 批准号 : CNCA-R-2017-331

地址 : 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 767 号 7 层 705-709 室

邮箱 : contact.cbe@titcgroup.com

3、售后服务机构

1) 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公司是生产各种防火、安全门的专业厂家，为进一步表示我方诚意，对贵司项目的售后服务做如下计划和承诺：

1、质保期内，将免费提供保养服务，周期性派专业人员对所有产品设备进行检查、调整。

2、质保期内，将每六个月对每项产品的工作情况作一次全面检查和维护，同时做好维护记录，将故障次数、类型、处理方法、效果、所有安全装置状态、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最终用户。

3、质保期结束时，将派专业工程师和最终用户代表对整套产品进行另一次检查，任何缺陷均由投标人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在修理完成之后，投标人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最终用户。

4、质保期过后，若最终用户指定其他维修机构做维修、保养的服务，保证将与其指定人员进行技术交底，若有必要，将对其进行免费培训。

5、质保期内，在接到甲方或业主通知后一般故障【12】小时内、紧急故障【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事故查看情况，无须更换的，在查看情况后 12 小时内处理完毕并清理维修现场，作到工完场清。如须更换的，由乙方提出时间表（配件更换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其他材料类更换不得超过 24 小时）并在得到使用单位认可后严格按时间表维修。

6、乙方承诺，无论以上质量缺陷属乙方现责任、甲方责任或业主责任，在接到通知后，均遵守上述时间性要求不问理由地进行维修，并在维修过程中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主共同取证，以判断责任原因，不属乙方责任的，由责任方向乙方支付材料及人工费用。

售后服务机构地址：

总部：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 29 号 4 栋

联系人：陈先生：18026632119 229077450@qq.com

深圳：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路 2068 号

联系人：陈先生：18026632119 229077450@qq.com

联系人：吴小姐 联系电话：13712373609

2) 售后服务机构房屋租赁合同

1) 深圳

房屋租赁协议书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周清

身份证号: 422722196512090016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代表人: 万锡宁

身份证号: 320923197311035148

经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租赁地点及设施:

1.甲方将自己名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路2068号景城府D栋203之房屋出租给乙方;

2.室内附属设施: 共计128平方米;

二、租用期限及其约定:

1.租用期限: 甲方同意乙方租用 5 年; 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房屋租金: 每年租金(大写) 拾壹万柒仟陆佰 元整人民币, (小写) ¥ 117600 元整人民币;

3.付款方式: 每月15日前按月支付租金9800元整;押金30000元整。

4.租赁期内的水、电、天然气、物业费等费用由乙方支付;

5.租赁期内,甲方不得无故收回该房屋,否则需支付乙方已付房租双倍的违约金及全部装修费用;

6.租赁到期后,甲方有权利无条件收回该房屋。如经甲乙双方协商需要继续租约的,需另行签署租赁合同!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具有优先租赁权!

三、乙方义务:

1.乙方不能改变租赁房屋的结构装修,并爱护使用租赁的房屋,如因乙方的过失或者过错使房屋设施受到损坏,乙方应负责赔偿。

3.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合法使用租赁房屋,不得存放危险物品及国家明文规定的不合法之物品,如因此发生损害,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应注意居住安全,自行采取防火、防盗等安全措施,加强用电安全,不得乱拉、乱接电线;如乙方措施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造成甲方房屋财产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甲方;造成第三方房屋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处理,由乙方全额赔偿对方。

5.乙方与外界一切纠纷与甲方无关。

四、本租赁房屋协议为甲乙双方正式协议,以原件为准(复印件不能作正式协议使用);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即行生效,并具有法律效力。

出租方(签字): 周清

联系电话: 13802296301

签约日期: 2019年12月27日

承租方(签字): 万锡宁

联系电话: 13602716093

签约日期: 2019年12月27日



2) 广州

房屋租赁协议书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史玉虎

身份证号码: 42272219591001003X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代表人: 万锡宁

身份证号码: 320923197311035148

经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租赁地点及设施:

1.甲方将自己名下位于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433 号侨兴苑 302 室 之房屋出租给乙方;

2.室内附属设施: 共计 138 平方;

二、租用期限及其约定:

1.租用期限: 甲方同意乙方租用 10 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房屋租金: 每年租金(大写) 拾万零捌仟 元整人民币, (小写) 108000 元整人民币;

3.付款方式: 每月 30 日前按月支付租金 9000 元整;

4.租赁期内的水、电、天然气、物业费等费用由乙方支付。

5.租赁期内,甲方不得无故收回该房屋,否则需支付乙方已付房租双倍的违约金及全部装修费用!

6.租赁到期后,甲方有权利无条件收回该房屋。如经甲乙双方协商需要继续租约的,需另行签署租赁合同!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具有优先租赁权!

三、乙方义务:

1.乙方不能改变租赁房屋的结构装修,并爱护使用租赁的房屋,如因乙方的过失或者过错使房屋设施受到损坏,乙方应负责赔偿。

3.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合法使用租赁房屋,不得存放危险物品及国家明文规定的不合法之物品,如因此发生损害,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应注意居住安全,自行采取防火、防盗等安全措施,加强用电安全,不得乱拉、乱接电线;如乙方措施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造成甲方房屋财产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甲方;造成第三方房屋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处理,由乙方全额赔偿对方。

5.乙方与外界一切纠纷与甲方无关。

四、本租赁房屋协议为甲乙双方正式协议,以原件为准(复印件不能作正式协议用);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即行生效,并具有法律效力。

出租方(签字): 史玉虎

联系电话: 42272219591001003X

签约日期: 2015 年 12 月 30 日

承租方(签字): 万锡宁

联系电话: 13602716093

签约日期: 2015 年 12 月 30 日



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

1、售后服务方案

我司将向贵司提供长期的、快速的、优质的售后服务，针对本次投标项目，我公司设有专业的客户服务小组、售后服务小组、技术服务小组，确保提供及时优质的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实施、技术支持、维护支持等综合服务。

本次项目的门类产品由我公司自营总部工厂生产，我公司在广东省各主要城市（广州、深圳、东莞、珠海、佛山、中山…）均设有办事机构，并在各城市建设了技术服务部，提供覆盖了整个广东省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网络，利用遍布整个广东省的分支机构，我公司可以提供广东省范围的全天随时响应的现场维修、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1) 技术支持服务

针对本次招标，我公司承诺向用户提供以下服务：

- (1) 免费的技术服务
- (2) 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 (3) 交付期间、质保期内：现场维护、现场维修、现场技术等服务
- (4) 质保期后：终身免费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

为了向客户提供及时、高质量的服务，我公司采取工程师对项目跟踪制度，要求每位工程师对自己负责项目做到十分熟悉，及时响应客户要求，提供全方位的故障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售后维修服务，本次投标项目主要位于深圳，我公司在深圳设有办事处，将作为本次投标项目的强力后援，深圳办事处将负责协调全公司的技术资源对提供现场服务的工程师进行技术支持、人员支持。

2) 故障现场维修服务

在质保期内的任何时间内（即 7×24 小时），当门发生问题时（无论是否为产品本身质量问题，非产品本身质量问题仅收取成本费用），我公司承诺在接到客户故障申告后的 15 分钟内，提供电话响应或在线支持服务，并于 2 小时内赶到维修现场。一般问题：2 小时内处理完毕；五金配件更换：当天处理完毕；特别问题：2 天内处理完毕；门更换：7 天内处理完毕；

3) 技术支持服务

当产品因人为使用不当而造成的非产品本身质量问题的，业主无需我司提供上门维修服务时。我司可免费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必要时我司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4) 产品交付期间的服务

在项目交付期间，我公司将安排快修小组【人员数量将视具体视项目交付工程量大小会有上下浮动“主要人员配置：售后维修主管：2名(负责交付期间的统一部署和人 员工作安排)；油漆维修：3~5人(负责现场撞伤、划痕的修复)；调试维修：3~5人(负责门的调试工作)；售后客服：1人(负责现场维修消项、维修记录、服务情况跟进)】，专门针对项目的整体交付工作的配合、现场维护、现场维修、现场技术支持等，确保项目建设方的顺利交付。

针对本项目门的特点，我们在现场运维支持服务中将服务重点放在如下五个方面：

- (1) 安排一名售后维修主管长期为甲方进行售后服务、售后技术支持服务；
- (2) 产品的备品备件的定期测试检查，确保备件的有效性；
- (3) 建立详细的使用手册、紧急事项的应对手册，排除人为使用不当的问题的发生和除紧急事项对业主造成的影响；
- (4) 协助客户加强日常维护，排查使用期间可能发生的问题并将问题消除在萌芽阶段；
- (5) 严格遵循公司的售后服务制度，提高用户满意度。

5) 现场支持服务的保障措施

我公司充分了解售后服务工作和技术支持服务工作对客户的重要性，高效率的现场支持服务可以大大提高用户的满意度。我们主要从以下四个方面来保证向用户提供高质量的现场支持服务品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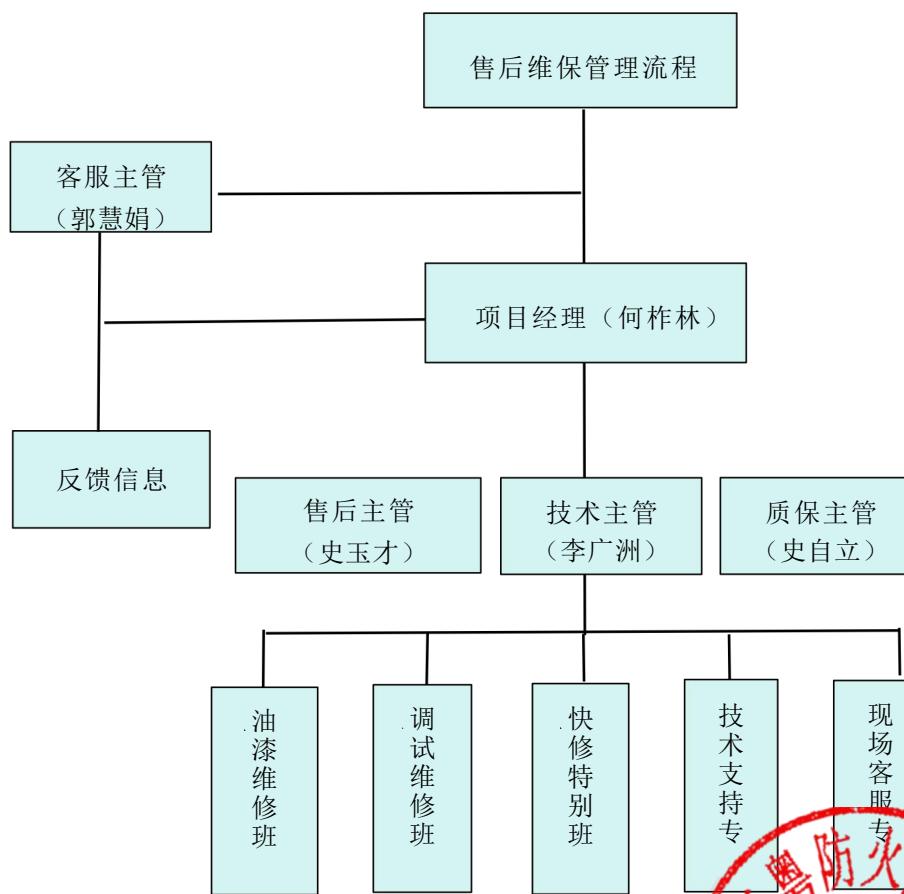
- (1) 结合公司现代化的规范化的服务流程
- (2) 标准化的服务文档体系
- (3) 完善的服务机制与良好的服务策略
- (4) 充足的技术资源与设备资源

6) 服务质量控制

我公司采用“客户满意度测量”和“客户问题受理规范”两项制度来控制服务的质 量，公 司设有专门的服务监管部门，将从项目工程“开工-施工-交付售后”进行全方位跟踪监督。



7) 售后维保管理流程



2、 培训方案

1) 培训目的

了解防火门用途。防火门是建筑中重要的防火安全措施，它们在火灾发生时能够有效地阻止火势和烟气的蔓延，保护人员免受火灾的伤害和财产损失。

2) 培训目标

- (1) 了解防火门窗的种类、结构和功能
- (2) 掌握防火门窗的安装和调试技巧；
- (3) 了解防火门窗的维护和保养方法；
- (4) 了解防火门窗的节能和环保要求。

3) 培训内容

- (1) 防火门窗的种类和结构；
- (2) 防火门窗的结构和构造；

4) 防火门窗的功能和性能

- (1) 安全性能：防火性能等；
- (2) 隔音性能：减少室内外噪音；
- (3) 保温性能：减少能量损失；

5) 防火门窗的安装和调试

- (1) 测量门窗尺寸和安装位置；
- (2) 预埋门窗框架和安装门窗；
- (3) 调试门窗的打开、关闭和锁紧；
- (4) 检查门窗的气密和声学性能。

6) 防火门窗的维护和保养

- (1) 定期清洁门窗表面和玻璃；
- (2) 清理门窗滑轨和铰链；
- (3) 定期润滑门窗密封条和五金配件；
- (4) 注意防止门窗变形和松动。

7) 防火门窗的节能和环保要求

- (1) 选择节能玻璃和隔热材料；
- (2) 减少门窗的开启次数；



8) 培训方法

- (1) 专题讲座：通过专家讲解、教材阅读和案例分析等形式，介绍防火门窗的基本知识和要求。
- (2) 实际操作：组织培训成员前往门窗生产企业或恢复施工现场，进行门窗的安装、调试和维护操作。
- (3) 互动讨论：组织培训成员进行小组讨论和角色扮演，分享经验和解决实际问题。

9) 培训评估

- (1) 理论考试：对培训成员进行防火门窗知识的笔试，测试其掌握程度和思维能力。
- (2) 操作考核：对培训成员进行防火门窗的安装和调试操作，测试其实际操作技能。
- (3) 综合评估：根据培训成员的学习成绩和培训反馈结果，进行全面评估，制定个别辅导计划。

10) 培训后续

- (1) 持续跟踪服务：为培训成员提供咨询和解答，确保他们在实际工作中能够有效应用所学知识。
- (2) 激励培训：对通过考核的培训成员颁发防火门窗知识培训合格证书，并制定一定的奖励制。
- (3) 培训资料整理：将培训内容和资料整理成手册或电子文档，供培训成员参考和学习。

通过以上培训方案，相信可以使用户全面了解和掌握防火门窗的知识和技能，为广大业主提供更加安全、舒适和节能的门窗解决方案。

深圳售后服务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路2068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8026632119

联系人：吴小姐 联系电话：13712373609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及相关证明材料

企业名称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广州市从化区市场监管局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资质等级	AAA		
单位简介	<p>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更名前：广州市白云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是研制和生产防火防盗系列产品的专业厂家，中国消防协会和广东省消防协会会员单位，注册资金 2300 万元。公司自一九八九年成立以来一直是以市场为主导，凭借先进的科学技术，过硬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取得了骄人的业绩，承接了包括广州第一高楼中信广场在内的众多商厦、酒店、学校、医院以及大型住宅小区等项目的防火门系列工程。公司总投资捌仟多万元，拥有自己的厂房、专业技术人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大量进口及国产名优设备，拥有一支高素质专业生产技术队伍和售后服务队伍。</p> <p>公司主要产品有：钢质防火门窗、耐火窗、铝合金门窗、木质防火门、钢木质防火防盗门、装甲防撬门、不锈钢门、不锈钢玻璃门、实木门、防火玻璃构件、钢质（复合）防火卷帘门、特级防火卷帘门、带红外遥控装置门、车库翻板门、保温门、隔音门等，工厂各类产品均经国家权威部门检测合格并获生产许可证。公司产品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并严格执行 ISO9001：ISO2000 质量管理体系，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产品广泛适用于高层建筑、宾馆、酒店、商场、住宅、工厂、机场、车站码头等，畅销广东、上海、北京、香港、澳门等地区，远销中东、非洲及东南亚地区，在珠三角各大城市、国内主要城市均设有办事机构。</p>					
	职工总人数	650 人		工程技术人员	292 人	
单位概况	生产工人	339 人		经营人员	19 人	
	固定资产	1248 万元	资金性质	生产性	1027 万元	
				非生产性	221 万元	
	流动资金	4572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4572 万元	
				银行贷款	0 万元	
主要质证书	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以及国家级检验中心机构认证或报告					
质量保证体系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					
经济指标	年份	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2022 年	25576		76		
	2021 年	28041		85		

1) 营业执照



2) 缴纳社保证明

1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417,318.88	249,581.67
合计	417,318.88	249,581.67

20. 其他业务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4,965,162.85	4,736,774.35
合计	4,965,162.85	4,736,774.35

21. 营业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1,336,931.00	2,314,000.00
差旅费	33,919.39	494,530.00
合计	1,370,850.39	2,808,530.00

22. 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12,087,100.36	9,271,141.78
工资薪金	1,226,725.00	428,616.00
其他	1,184,127.89	752,258.63
运输、仓储费	901,258.88	695,969.27
社保费	817,440.24	807,852.18
办公费	221,337.83	62,384.17
业务招待费	116,242.05	213,585.70
其他各项税费	111,834.46	2,550.00
垃圾费	62,264.18	96,420.76
合计	16,728,330.89	12,330,778.49

23.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1,587.54	209,398.45
减: 利息收入	0.00	1,212.79
手续费	8,357.45	6,913.10
合计	189,944.99	215,098.76

2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收滞纳金	351,643.50	0.00
合计	351,643.50	0.00

25. 所得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201,018.48	41,159.05



3) 土地、厂房租赁协议书

(1) 从化总部【30年产权，自建厂房】

合同编号：十二 2014-08-29/1

土地租赁协议书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从化市太平镇水南村三多第六经济合作社
联系人：骆冠科
联系地址：从化市太平镇水南村
联系电话：13710918227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史玉虎
身份证号：42272219591001003X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四马路 18 号 2002 房
联系电话：13926078938

甲方现将从化市太平镇水南村 三多第六 经济合作社集体留用地（从---国用 (2013) 第 00187 号）租赁给乙方用于建设工业厂房使用，为明确甲、乙双方在土地使用过程中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共同协商，订立本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 土地租赁范围

甲方将位于从化市太平镇工业园内约 二十 亩经济合作社集体留用地租赁给乙方使用（以实际测量面积为最终计算面积）

二、 土地租赁时间

1、建筑期：2 年。即从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实际生效的【起算日】以甲方完成土地“三通一平”交付后 1 日正式计算，并按 2 年的建筑期。如此类推【到期日】

2、租赁期：30 年。即从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44 年 11 月 30 日止，如因甲方土地交付时间变化的原因，导致建筑周期发生提前或延迟情况，租赁期则相应本

第 1 页 共 5 页



合同编号：十二 2014-08-291

获悉信息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配合乙方做好征用拆迁的相关工作，由征收或拆迁产生的土地赔偿款归甲方所有。地上建筑物补偿按乙方交租使用年限开始计算，地上建筑物的赔偿 15 年前归乙方所有，15 年后场地被征收或被拆迁，地上建筑补偿结合使用年份相应补偿给双方，停业补偿、搬迁补偿、员工补偿归乙方所有，剩余 13 年按每过一年减 1/13 补给乙方，详见以下分配表：

年份	甲方占%	乙方占%	年份	甲方占%	乙方占%
2032	7.7%	92.3%	2039	61.6%	38.4%
2033	15.4%	84.6%	2040	69.3%	30.7%
2034	23.1%	76.9%	2041	77%	23%
2035	30.8%	69.2%	2042	84.7%	15.3%
2036	38.5%	61.5%	2043	92.4%	7.6%
2037	46.2%	53.8%	2044	100%	0%
2038	53.9%	46.1%			

2、如因国家政策等不可抗力原因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计算，不足整季的按天数计算，双方按多退少补进行结算。合同期满后乙方留给甲方的建筑物不少于 1000 m²/亩 平方米钢筋水泥的框架结构厂房建筑物。乙方首期投资约 ¥1600 万元建固定建筑。整体建筑最终能建多少将以规划局批复的容积率为准。

3、如双方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协议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从化市太平镇农村三资交易站存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签约代表：黎冠科

合同签约地点：从化市太平镇农村三资交易站

公证机构确认：从化市太平镇农村三资交易站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卓玉虎

合同签约地点：从化市太平镇

合同签约日期：2014年 11 月 17 日

2020 年 10 月份正式投入使用，厂房六栋，办公楼一栋，层宿舍一栋。



(2) 厂房租赁合同【良田分公司】

厂房租赁合同

甲方：

乙方：

现甲方将地址位于 广州市白云区良田环村路32号 厂房租给乙方使用，使用权属 罗锐林 所有，租赁物见合同第一条，现经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

一、租赁物的基本情况：

1、租赁物包括：厂房、宿舍、办公楼等。

二、甲方租给乙方使用的租赁物从 2024年7月1日 至 2027年6月31日 止。租赁期为 叁 年。租金为税后每月人民币 三十三万五千 元整。从第二年即(2025年7月1日)起租金增加至每月 三十一万八千 元整。实行先交租后使用，方法为：每 月 交一次租，每月 30 日前交下次的租金。另租赁物押金为人民币 玖拾万 元整。如乙方超过使用期 5 天未能按期缴交租金，按每天 1% 收取滞纳金，超出一个月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收回租赁物，所有押金不予退回，乙方负责缴纳出租税、土地使用税及国家和当地政府缴纳的一切税收。(物业个人所得税除外)

三、甲方提供 400 千瓦的用电标准，如需增加用电量，由甲方负责申办手续，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不作任何补偿。甲方提供现有消防设施及表前水、电路安装，表后电路安装和保养由乙方负责，改建装修及安装费用由乙方负责。

四、乙方如对厂房进行改造，应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乙方对租赁物有妥善使用责任，如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的，乙方负责修复，如无法修复则按每平方贰仟元赔偿给甲方。

五、租赁期内乙方不得随意转租，确需转租要经甲方同意，并办好手续方可转租，否则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提前终止合同，否则，违约方要赔偿违约金人民币 双倍押金。

六、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法规，不能从事非法活动，不得储违禁物品，危险及易燃物品，应严格遵守消防法规和有关制度，做好防火安全措施，消防设备要正常运作，按规定配置灭火器，环保工作要达标。

七、租赁期内乙方发生的所有债权债务及经营行为有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八、合同期内如遇国家征用、改造出租房屋，或因不可抗力事由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无条件终止，乙方应无条件退出，清付应交的租金和所有税收及经营费用后，甲方无息退回押金，因此造成的损失各自承担。

九、租赁期届满时，如租赁物继续出租，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权，双方另订租赁合同。



十、乙方本厂员工的工资每月一定准时发放，不得拖欠，如有拖欠一个月工资以上作乙方违反合同处理，如乙方无能力支付，甲方有权处理乙方的财产，用于发放工人工资。

十一、乙方在承租期间内为本出租厂房的防火安全责任人，负责做好租赁物的安全防火、防盗工作，必须配置足够的消防设施，如因发生火灾、失窃等事故造成其它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由此引起刑事、行政责任和经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造成租赁物损毁，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但属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十二、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工商牌照手续，一切税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三、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租赁物）必须转让或变更时，甲方应确保该合同得到继续履行，以免乙方得不到应有的保障。

十四、乙方在租赁期满后，一切水、电设施不能拆除，如有损坏厂房、办公楼、宿舍楼等租赁物，乙方应维修好后交还甲方，并向有关部门交纳水电费及其它税费后，由甲方退还押金。

十五、在租赁期限内，遇不可抗拒的力量（如自然灾害、雷电、地震、风暴、水灾等）所造成的损失，双方应承担各自的财产损失，互不补偿。

十六、甲方有义务询问乙方工人工资的发放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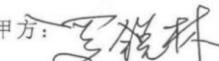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备注：

① 乙方在使用该租赁物时，应对该租赁物所有设施、设备负有保养、维修、更新的义务。

② 如甲方厂房升级改造，需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乙方无条件配合甲方，改造后所增加的面积乙方有承租优先权，单价双方面议。

甲方：

身份证号码：44011119660310054

联系电话：

2024年7月1日

乙方：

身份证号码：44227219691001003X

联系电话：





(3) 厂房租赁合同【花都分公司】

厂房租赁合同书

出租方名称: 任家伟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名称: 许嘉华 (以下简称乙方)



{PAGE }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租赁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物及经营用途

1、甲方将位于 广州市花都区秀全街马溪村红棉大道岭背路段 的租赁物租给乙方使用。

2、租赁物甲方拥有出租权。

3、乙方租赁甲方租赁物用于合法工业生产经营。

第二条 租赁期、免租期和计租期

1、租赁期为 1 年：

从 2018年12月1日 至 2023年11月30日 止。

2、乙方装修免租期为 2018年12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免租期内只免收应缴租金，一切非租金的经营费用如水电费等由乙方按规定缴纳。

第三条 租金及定金

1、租赁物每月租金总计为人民币 169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万陆仟玖佰元）。租金不含税。

2、租金按月缴交，每月 25 日前缴清当月租金。乙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日，需一次性向甲方缴交相当于 3 个月租金为押金，共 50000 元和预缴计租期第一个月租金 16900 元，两项合计人民币 66900 元（大写：人民币 陆万六千九百元）。

3、甲方只为乙方提供工业用水工业用电。水、电费的收费标准为：水 5 元/立方，电 （超过 8 万元，对公加 0.1 元，未超过 8 万元，对公加 0.2） 元/度。如乙方生产需增加用电量，要提前向甲方申请，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配合办理。乙方每月用电量太少，低于基础电费（按各户分摊基本电费），所有电费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当月不再额外收取任何电费。

4、合同期满，乙方必须清扫、清洁厂房所有场地的卫生，并清空厂房所有设施、设备。在乙方付清租金等经营费用后，甲方将押金无息退还乙方。

5、乙方在承租期内，必须合法经营，乙方完全负责厂房的管理，从事厂房经营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厂房营运一切费用、厂房改造、办理各类牌照税收出租税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按时上交工商、税务等部门规定应缴交的各种税费。

6、合同期内，租赁物三年递增 10%，按租赁起始日开始计算。

第四条 租赁物移交

1、甲方将租赁物交付给乙方时，甲、乙双方应在租赁物现场，乙方对租赁物状况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协商解决。

2、乙方租赁期满后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最后 三个月 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租赁期最后 两个月 之前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乙方在租赁期最后三个月之前不通知甲方的，视为放弃优先承租权。甲、乙双方同意继续租赁的，则应当在合同期满前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3、租赁期满，甲、乙双方没有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的，乙方应在合同期满将租赁物完好归还甲方，不得拆除或破坏租赁物的固定装修，如有破坏或拆除，乙方须修复后，甲方再将所交押金退还乙方。

第五条 装修部分

1、乙方装修不得改动租赁物的主体结构，装修前应向甲方递交装修图纸，甲方到现场监督，经甲方同意才能施工。

2、如乙方租赁期满，不得拆除电、水、办公室装饰，除甲方指定拆除外。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动租赁物结构。

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搬离。

3、因上述第1、2款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的天数计算，多退少补，押金全额退回。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果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租赁物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的生效从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任伟林

签约代表: 许克华

联系电话: 1311364096

联系电话: 13926105878

身份证号码: 431121198506157318 身份证号码: 42020419710527497X

签约时间: 2018年12月



花都分公司



安徽分公司



5、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资产负债表（万元）						利润表（万元）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货币资金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货币资金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利润增长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利润增长率
6907	88%	212	4961	51%	76	24251	80.5	2.5%	20491	71	5%



6、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1) 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



广东金算盘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GUANG DONG GOLDEN ABACUS TAX ACCOUNTANTS CO.LTD

纳税调整报告

报告文号：金算盘税字（2024）A543号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单位税款所属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的企业所得税的纳税资料进行归集、分析和复核，并出具纳税调整报告。

贵单位的责任是，设计、实施和维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及时提供与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事项有关的会计资料和纳税资料，并保证会计资料、纳税资料的真实、准确、合法和完整，以确保编制的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其他税收法律、法规、规范的要求，并如实纳税申报。

我们的责任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和有关政策、规定，按照《涉税专业服务监管办法（试行）》、《涉税鉴证业务指引（试行）》等业务规范要求和其他有关规定，对纳税申报资料进行归集、分析和复核、填报并出具报告。

在复核过程中，我们考虑了与企业所得税相关的申报材料的证明能力，考虑了与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存在性和有效性，考虑了证明材料的相关性和可靠性，对贵单位提供的会计资料及纳税资料等实施了复核、验证、计算和职业推断等必要的复核程序。现将服务结果报告如下：



经对贵单位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事项进行分析、复核，我们认为本报告后附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其他税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填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的所得税纳税调整情况。部分数据摘录如下：

序号	项 目	复核确认金额
1	利润总额	823,180.86
2	其中：营业收入	209,644,321.87
3	营业成本	200,930,197.09
4	减：境外所得	0.00
5	加：纳税调整增加额	1,579,453.28
6	减：纳税调整减少额	0.00
7	减：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	0.00
8	加：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	0.00
9	纳税调整后所得	2,402,634.14
10	减：所得减免	0.00
11	减：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0.00
12	减：抵扣应纳税所得额	0.00
13	应纳税所得额	2,402,634.14
14	税率	25.00%
15	应纳所得税额	600,658.54
16	减：减免所得税额	480,526.83
17	减：抵免所得税额	0.00
18	应纳税额	120,131.71
19	加：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	0.00
20	减：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	0.00
21	实际应纳所得税额	120,131.71
22	减：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	41,159.05

23	本年应补（退）的所得税额	78,972.66
24	减：民族自治地区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	0.00
25	本年实际应补（退）所得税额	78,972.66

具体纳税调整项目及说明详见本报告附件一《纳税调整事项说明》。

本报告仅供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时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机构及其服务人员无关。

涉税服务人员： 

涉税服务人员： 

涉税服务机构： 广东金算盘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潭村路 348 号 613 室

日期：二〇二四年五月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 01 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436,978.18	757,168.10	短期借款	68	0.00	0.00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69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70	20,923,359.16	19,492,679.56
应收股利	4	0.00	0.00	预收账款	71	0.00	0.00
应收利息	5	0.00	0.00	应付工资	72	1,074,848.00	1,101,983.00
应收账款	6	36,520,205.21	38,099,710.37	应付福利费	73	200,935.39	200,935.39
其他应收款	7	160,019.87	167,684.87	应付股利	74	0.00	0.00
预付账款	8	0.00	0.00	应交税金	75	1,869,308.16	440,005.95
应收补贴款	9	0.00	0.00	其他应交款	80	114,609.97	25,801.40
存货	10	3,835,296.01	4,021,578.35	其他应付款	81	287,388.42	3,819,092.80
待摊费用	11	0.00	0.00	预提费用	82	58,541.17	58,541.1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资产	21	0.00	0.00	预计负债	83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4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31	41,952,499.27	43,046,141.69	其他流动负债	90	0.00	0.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2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0	24,528,990.27	25,139,039.27
长期债权投资	34	0.00	0.00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合计	38	0.00	0.00	长期借款	101	0.00	0.00
固定资产:				应付债券	102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9	12,095,284.30	13,269,178.10	长期应付款	103	0.00	0.00
减: 累计折旧	40	5,626,625.34	6,706,537.69	专项应付款	106	0.00	0.00
固定资产净值	41	6,468,658.96	6,562,640.41	其他长期负债	108	0.00	0.00
减: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0.00	0.00	长期负债合计	110	0.00	0.00
固定资产净额	43	6,468,658.96	6,562,640.41	递延税款		0.00	0.00
工程物资	44	0.00	0.00	递延税款贷项	111	0.00	0.00
在建工程	45	0.00	0.00	负债合计	114	24,528,990.27	25,139,039.27
固定资产清理	46	0.00	0.00				
固定资产合计	50	6,468,658.96	6,562,640.41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	23,000,000.00	23,000,000.00
无形资产	51	0.00	0.00	减: 已归还投资	116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52	0.00	0.00	盈余公积	117	23,000,000.00	23,000,000.00
其他长期资产	53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18	0.00	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0.00	0.00	盈余公积	119	0.00	0.00
				其中: 法定公益金	120	0.00	0.00
递延税项:				未分配利润	121	892,167.96	1,469,742.83
递延税项借项	61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资产总计	67	48,421,158.23	49,608,782.1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	48,421,158.23	49,608,782.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利润表

2023年度

会企 02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本年累计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204,907,547.52	204,907,547.52
减: 主营业务成本	4	200,930,197.09	200,930,197.0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	249,581.67	249,581.67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填列)	10	3,727,768.76	3,727,768.76
加: 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填列)	11	4,736,774.35	4,736,774.35
减: 营业费用	14	2,808,530.00	2,808,530.00
管理费用	15	4,617,733.49	4,617,733.49
财务费用	16	215,098.76	215,098.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8	823,180.86	823,180.86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9	0.00	0.00
补贴收入	22	0.00	0.00
营业外收入	23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5	0.00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27	823,180.86	823,180.86
减: 所得税	28	41,159.05	41,159.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30	782,021.81	782,021.81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0.00	0.00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0.00	0.00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0.00	0.00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0.00	0.00
5. 债务重组损失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会企 03 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35,071,909.89	净利润	57	782,021.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0.00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532,917.17	固定资产折旧	59	1,079,912.35
现金流入小计	9	238,604,827.06	无形资产摊销	60	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213,912,042.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15,613,585.96	待摊费用减少(减: 增加)	64	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6,172,994.31	预提费用增加(减: 减少)	65	0.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2,412,120.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66	0.00
现金流出小计	20	238,110,743.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494,083.72	财务费用	68	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损失(减: 收益)	69	0.0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0.00	递延税款贷项(减: 借项)	7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0.00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71	-186,282.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72	-1,587,170.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73	610,049.00
现金流入小计	29	0.00	其他	74	-204,446.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1,173,89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494,083.7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0.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0.00	债务转为资本	76	0.00
现金流出小计	36	1,173,893.8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1,173,893.8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情况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0.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757,168.1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0.0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1,436,978.1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0.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1	0.00
现金流入小计	44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2	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679,810.08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0.00			
现金流出小计	53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55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679,810.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 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中广润[2025]审字 X567122 号



事务所名称：广东中广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20-38917725

电子邮件：zgrcpa@163.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号25QKJCQ0RR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东中广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40102280011

中国•广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八月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 01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57,168.10	2,115,706.58	短期借款	68	0.00	0.00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69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70	22,062,467.93	22,684,495.25
应收股利	4	0.00	0.00	预收账款	71	199,811.04	334,709.97
应收利息	5	0.00	0.00	应付工资	72	1,101,983.00	1,130,830.00
应收账款	6	38,299,521.41	54,619,373.92	应付福利费	73	200,935.39	200,935.39
其他应收款	7	167,684.87	173,685.87	应付股利	74	0.00	0.00
预付账款	8	2,569,788.37	642,408.00	应交税金	75	440,005.95	533,418.30
应收补贴款	9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0	25,801.40	57,990.34
存货	10	4,021,578.35	5,166,388.71	其他应付款	81	3,819,092.80	21,046,710.97
待摊费用	11	0.00	0.00	预提费用	82	58,541.17	58,541.1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资产	21	0.00	0.00	预计负债	83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4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31	45,815,741.10	62,717,563.08	其他流动负债	90	0.00	0.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2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0	27,908,638.68	46,047,631.39
长期债权投资	34	0.00	0.00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合计	38	0.00	0.00	长期借款	101	0.00	0.00
固定资产:				应付债券	102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9	13,269,178.10	14,188,587.02	长期应付款	103	0.00	0.00
减: 累计折旧	40	6,706,537.69	7,827,771.93	专项应付款	106	0.00	0.00
固定资产净值	41	6,562,640.41	6,360,815.09	其他长期负债	108	0.00	0.00
减: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0.00	0.00	长期负债合计	110	0.00	0.00
固定资产净额	43	6,562,640.41	6,360,815.09	递延税款	111	0.00	0.00
工程物资	44	0.00	0.00	递延税款贷项	112	0.00	0.00
在建工程	45	0.00	0.00	负债合计	114	27,908,638.68	46,047,631.39
固定资产清理	46	0.00	0.00	所有者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50	6,562,640.41	6,360,815.09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	23,000,000.00	23,000,00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 已归还投资	116	0.00	0.00
无形资产	51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7	23,000,000.00	23,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2	0.00	0.00	资本公积	118	0.00	0.00
其他长期资产	53	0.00	0.00	盈余公积	119	0.00	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0.00	0.00	其中: 法定公益金	120	0.00	0.00
递延税项:				未分配利润	121	1,469,742.83	30,746.78
递延税项借项	61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	24,469,742.83	23,030,746.78
资产总计	67	52,378,381.51	69,078,378.1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	52,378,381.51	69,078,378.17

法定代表人: 史云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万锦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谢金芝



利润表

2024年度

会企 02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223,990,505.71	204,907,547.52
减: 主营业务成本	4	209,444,721.48	193,217,152.0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	417,318.88	249,581.67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填列)	10	14,128,465.35	11,440,813.76
加: 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填列)	11	4,965,162.85	4,736,774.35
减: 营业费用	14	1,370,850.39	2,808,530.00
管理费用	15	16,728,330.89	12,330,778.49
财务费用	16	189,944.99	215,098.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8	804,501.93	823,180.86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9	0.00	0.00
补贴收入	22	0.00	0.00
营业外收入	23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5	351,643.50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27	452,858.43	822,180.86
减: 所得税	28	201,018.48	44,159.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30	251,839.95	782,021.81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0.00	0.00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0.00	0.00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0.00	0.00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0.00	0.00
5. 债务重组损失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法定代表人: 史瑞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万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潘锐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企 03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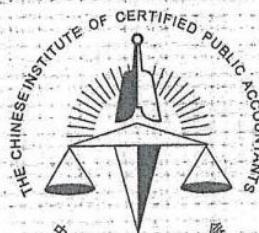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42,516,436.51	净利润	57	251,839.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0.00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7,227,618.17	固定资产折旧	59	1,121,234.24
现金流入小计	9	259,744,054.68	无形资产摊销	60	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218,055,452.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19,723,241.92	待摊费用减少(减: 增加)	64	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6,984,126.37	预提费用增加(减: 减少)	65	0.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12,521,698.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66	0.00
现金流出小计	20	257,284,519.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2,459,534.94	财务费用	68	181,587.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损失(减: 收益)	69	0.0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0.00	递延税款贷项(减: 借项)	7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0.00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71	-1,144,810.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72	-14,398,473.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73	18,138,992.71
现金流入小计	29	0.00	其他	74	-1,690,83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919,40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2,459,534.9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0.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0.00	债务转为资本	76	0.00
现金流出小计	36	919,408.92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919,408.9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情况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0.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2,115,758.48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0.0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757,168.1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0.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0.00
现金流入小计	44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1,358,538.48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181,587.5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0.00			
现金流出小计	53	181,587.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181,587.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55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358,538.48			

法定代表人: 史石良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万海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桂红





姓 名: 闵瑞娟
性 别: 女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03-08
出生日期: 1989-03-08
工作单位: 广东中广润会计师事务所
工作单位: 广东中广润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482198903086765
身份证号码: 41048219890308676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2280017

No. of Certificate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 名: 黄飞显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08-30
工作单位: 广东中广润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45010419730830103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501001406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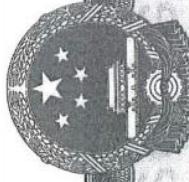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3 年 07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4月换发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652016051387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H51U2B



名称 广东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飞显

出资额 叁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2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黄埔区敏捷街3号1503房(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业信用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5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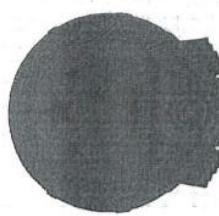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 计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广东中广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企业）
首席合伙人: 黄飞显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广州市黄埔区敏兴街3号1503房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228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17)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7年1月12日



7、其他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核验码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108471X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史玉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1-08-14
住所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8栋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所在地海关	从化海关	备案日期	2025-09-25
经营类别		海关注销标志	正常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28条	诚实守信	5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0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10月18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	-------------	--------	-----------------

公司简介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是研制和生产防火防盗门窗系列产品的专业厂家，中国消防协会和广东省消防协会会员单位，注册资金5800万元。公司成立于一九九一年，总投资捌仟多万元，拥有自己现代化工业厂房以及大量的进口及国产名优设备，公司总部现自有产权自建厂房面积四万多平方米，各分公司厂房面积共二万多平方米，是目前广州地区规模最大、市场份额最多的防火门生产厂家之一，近年平均年产值3.5亿。公司一直是以市场为导向，凭借专业的技术队伍、先进的生产设备、先进的科学技术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取得了骄人的业绩。

公司承接了包括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南方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梧州市工人医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广东财贸职业学院、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中山大学广州校区医学科研楼、广东实验中学、澳门大学；南航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揭阳潮汕机场航站楼；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广东省政府新采购中心；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东塔）、广州国际金融中心（西塔）、广州塔（小蛮腰）、中信广场、广州新图书馆、广东省博物馆、广州大剧院、广州超级计算机中心、珠海歌剧院……，以及保利发展、保利置业、华润置地数百个项目，产品广泛适用于医院、学校、机场、地铁、车站、码头、住宅、酒店、商场等工程。

公司主要产品有：钢质门、钢质防火门、钢木质防火门、不锈钢门、不锈钢玻

璃门；钢质防火窗、钢质耐火窗、铝钢耐火窗；实木门、木质防火门；防火防盗门、装甲防撬门；红外遥控装置门、保温门、隔音门；钢质（复合）防火卷帘门、特级防火卷帘门、防火玻璃构件等各类产品均经国家权威部门检测合格并获生产许可证。

技术素质：

职工总数 680 多人，其中设计研发、生产制作、工程管理等专业技术人员 55 人。

装备力量：

厂房占地面积 100649.50 m²，其中自有 30 年产权自建厂房面积 52660 m²，各类主要设备 560 台（套）。

钢质车间设备：

自动化数控转塔冲床流水线、门框自动化流水线、门板自动化成型流水线、自动化热压校平胶合流水线、自动化粉末喷涂流水线、数控板料折弯机、光纤激光切割机、激光切割机、无损伤点焊机、冷压机、电焊机、氩弧焊机、立式冲床等。

木质车间设备：

精密推台锯、四面刨、高度角弯线机、冷压机、真空增加罐（木材阻燃处理）、干燥房、开榫机、大压刨、单面木刨床、四用木干机、平刨机、压刨锯、开料锯、圆盘锯等。

卷帘车间：自动帘片轧机、电焊机、切割机等。

检测设备：甲醛检测仪、防火门可靠性测试仪、检测平台、水分测量仪，其它检测、检验设备等。

生产能力：

钢质防火门日均生产 1200 档，年生产能力为 400000 档以上。

木质防火门日均生产 800 档，年生产能力为 200000 档以上。

防火卷帘门日均生产 150 檣，年生产能力为 23000 檣以上。

公司本着“以一流产品，予一流服务，创一流企业”的宗旨，一直将产品质量作为企业的命脉，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严格执行 ISO9001：ISO2000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不断强化企业管理，不断创新，狠抓产品质量，并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设立了 24 小时专线客服部门，随时解决客户提出的问题，确保质量管理体系良好而有效运行，竭诚满足广大客户的需求，努力为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公司总部：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 29 号

良田分公司：广州市白云区良沙良狮横路 70 号

花都分公司：广州市花都区红棉大道南 3 号

徐州分公司：江苏省新沂新安镇大桥西路 23 号

广州办事处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433 号

深圳办事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路 1068 号

北京办事处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西庄工业园区

上海办事处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路 158 弄

南宁办事处地址：广西南宁市五象新区平乐大道 1 号

成都办事处地址：成都市锦江区盐道街 6 号

福建办事处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齐安路 179 号

海南办事处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椰海大道 9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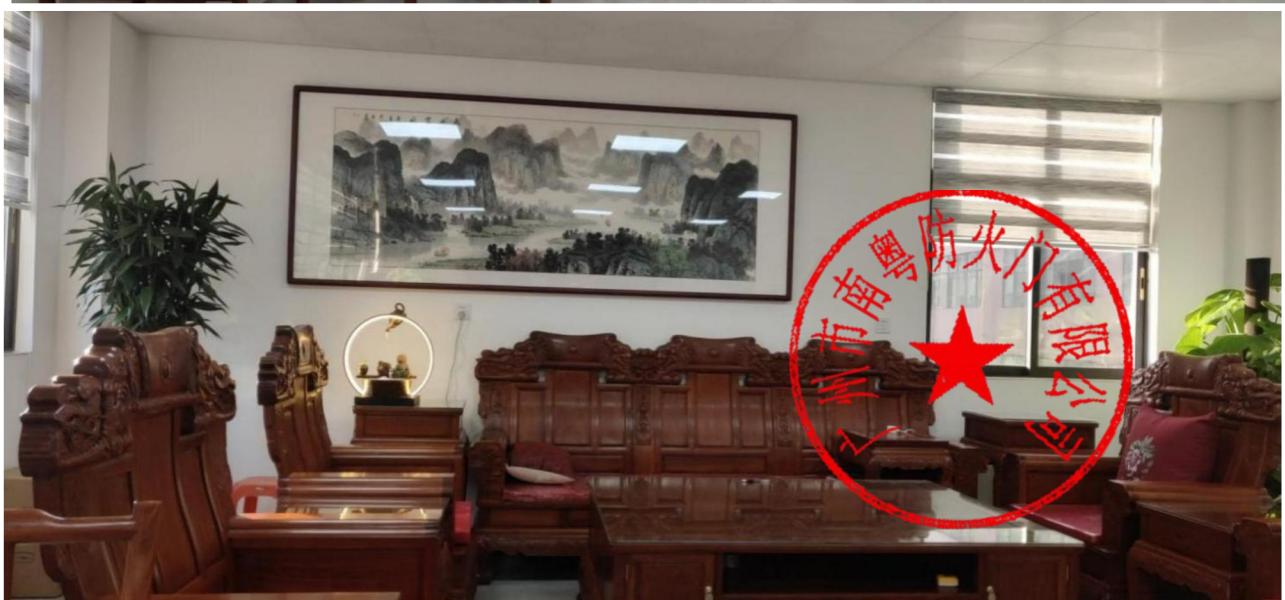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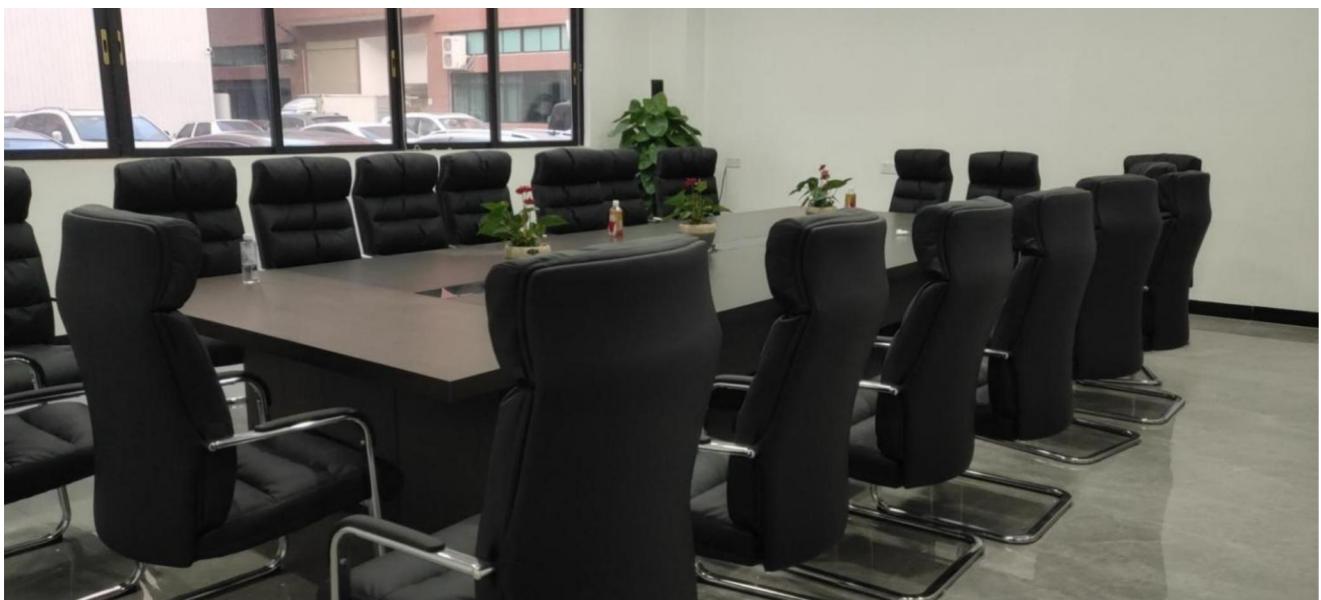
公司新总部

2020年10月份正式投入使用，厂房六栋，办公楼一栋，层宿舍一栋。



新总部（部分）实景





安全生产许可证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施工劳务）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L344409403

企业名称: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191084714

法定代表人: 史玉虎

注册地址: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2栋

有效 期: 至2029年11月2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 等 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2023、2024纳税信用荣誉证书（A级）

证书编号：A44012022013628

纳税信用 A 级荣誉证书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经评定为 2022 年度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



备注：本证书不做任何法定承诺，一切均以主管税务机关最终确认的纳税信用评价信息为准。

证书编号：A44012023013445

纳税信用 A 级荣誉证书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经评定为 2023 年度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



备注：本证书不做任何法定承诺，一切均以主管税务机关最终确认的纳税信用评价信息为准。



2024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A级)

2024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19108471X4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史玉虎	财务负责人	姓名	史玉虎
	身份证号	422722*****003		身份证号	422722*****003X
出纳人员	姓名	谢金元	办税人	姓名	谢金元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430104*****3015
注册地址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 29 号 8 栋			
生产经营地址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 29 号 8 栋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从化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4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100203	100203. 往年纳税信用评价级别为 A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从化区税务局

出具日期: 2025 年 05 月 07 日



所投品牌制造商获得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情况

投标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序号	类别	发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十)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1	发明专利					
2	实用新型专利					
2.1		一种新型防火门	ZL 2022 2 2662481.5	2022年10 月10日	广州市南粤 防火门有限 公司	2023年03 月14日
2.2		一种中空式节能 防火门	ZL 2022 2 2662474.5	2022年10 月10日	广州市南粤 防火门有限 公司	2023年03 月14日
2.3		一种折叠式防火 门	ZL 2022 2 2693790.9	2022年10 月13日	广州市南粤 防火门有限 公司	2023年03 月14日
2.4		一种钢质隔热防 火门	ZL 2022 2 2897197.6	2022年11 月01日	广州市南粤 防火门有限 公司	2023年03 月24日
2.5		一种不锈钢防火 门	ZL 2022 2 2954653.6	2022年11 月07日	广州市南粤 防火门有限 公司	2023年03 月24日
2.6		一种木质防火门	ZL 2022 2 2990784.X	2022年11 月10日	广州市南粤 防火门有限 公司	2023年04 月18日
2.7		一种双轨双帘防 火卷帘	ZL 2022 2 3042867.2	2022年11 月16日	广州市南粤 防火门有限 公司	2023年04 月18日
2.8		一种无机布特级 防火卷帘门	ZL 2022 2 3100418.9	2022年11 月22日	广州市南粤 防火门有限 公司	2023年04 月18日
2.9		一种乙级铝包钢 耐火窗	ZL 2022 2 3381574.7	2022年12 月16日	广州市南粤 防火门有限 公司	2023年06 月09日
2.10		一种钢质复合门	ZL 2022 2 3348187.3	2022年12 月13日	广州市南粤 防火门有限 公司	2023年07 月25日
2.11		一种钢制抗菌医 疗门	ZL 2022 2 3226496.3	2022年12 月02日	广州市南粤 防火门有限 公司	2023年07 月25日
2.12		一种耐高温防火 门	ZL 2022 2 3404859.8	2022年12 月19日	广州市南粤 防火门有限 公司	2023年07 月25日
3	外观设计专利					

2.1 一种新型防火门



证书号 第18602935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1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史奔;李广洲;史玉祥



2.2 一种中空式节能防火门



证书号第18592754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1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史奔;李广洲;史玉祥



2.3 一种折叠式防火门



证书号第18574342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13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史奔;李广洲;史玉祥



2.4 一种钢质隔热防火门



证书号 第18676030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1月01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史奔;李广洲;史玉祥



2.5 一种不锈钢防火门

证书号 第18679506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不锈钢防火门

发 明 人：史奔;李广洲;史玉祥

专 利 号：ZL 2022 2 2954653.6

专利申请日：2022年11月07日

专利权人：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地址：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8栋

授权公告日：2023年03月2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71636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3年03月24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18679506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1月07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史弃;李广洲;史玉祥



2.6 一种木质防火门



证书号 第1886784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木质防火门

发 明 人：史奔;李广洲;史玉祥

专 利 号：ZL 2022 2 2990784.X

专 利 申 请 日：2022年11月10日

专 利 权 人：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地 址：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8栋

授 权 公 告 日：2023年04月18日

授 权 公 告 号：CN 21888205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3年04月18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18867848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1月1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史奔;李广洲;史玉祥



2.7 一种双轨双帘防火卷帘



证书号 第18866725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1月1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史奔;李广洲;史玉祥



2.8 一种无机布特级防火卷帘门



证书号 第1885832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无机布特级防火卷帘门

发明人：史奔;李广洲;史玉祥

专利号：ZL 2022 2 3100418.9

专利申请日：2022年11月22日

专利权人：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地址：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8栋

授权公告日：2023年04月1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88200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3年04月18日

第1页 (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18858321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1月22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史奔;李广洲;史玉祥



2.9 一种乙级铝包钢耐火窗



证书号第19134722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史奔;李广洲;史玉祥



2.10 一种钢制复合门

证书号 第1940091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钢质复合门

发 明 人：史弈;李广洲;史玉祥

专 利 号：ZL 2022 2 3348187.3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13日

专利权人：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地址：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8栋

授权公告日：2023年07月2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41235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3年07月25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19400918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3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史弈;李广洲;史玉祥



2.11 一种钢制抗菌医疗门



证书号第19399807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02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史奔;李广洲;史玉祥



2.12 一种耐高温防火门

证书号 第1940115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耐高温防火门

发 明 人：史弈;李广洲;史玉祥

专 利 号：ZL 2022 2 3404859.8

专 利 申 请 日：2022年12月19日

专 利 权 人：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地 址：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创业路29号8栋

授 权 公 告 日：2023年07月25日

授 权 公 告 号：CN 21941238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3年07月25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19401152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9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广州市南粤防火门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史弃;李广洲;史玉祥



荣誉证书

